教学观摩情况考核标准

一、优秀（达到以下所有条件）：

1.听课总学时数达到或超过64学时。

2.听课笔记内容详尽且全面，不仅记录了课程的核心知识点，还涵盖了教师的重要补充和案例分析，体现出对课程内容的深刻理解。

3.教学反思部分深刻，能够结合个人学习或教学经历提出独到见解或创新思考，提出具体的改进措施或实施计划，展现出较强的自我提升意识。

二、合格（达到以下所有条件）：

1.听课总学时数达到或超过64学时。

2.听课笔记内容完整，覆盖了课程的主要知识点，条理相对清晰，能够反映出对课程内容的基本掌握。

3.教学反思部分认真深入，能够针对课程内容或教学方法提出个人的见解或感受，展现出一定的思考能力和学习态度。

三、不合格（有下列情况其中之一为不合格）：

1.听课总学时数低于64学时，未达到基本的学习时间要求。

2.听课笔记内容敷衍了事，仅记录了部分零散的知识点，缺乏系统性和完整性或笔迹潦草，难以辨认。

3.缺乏教学反思部分，或教学反思内容空洞无物，未体现出对课程内容的理解和思考。